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债发审会会议准备 工作告知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管部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1年12月28日出具的《关于请做好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发审会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

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公司向相关中介机构对《告知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逐项答复。现将相关问题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发审会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之回复。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审核，能否获得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10日

东方红招盈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 债券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 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达日期：2022年1月1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方红招盈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方红招盈甄选一年持有
基金代码	000900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东方红招盈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大额申购的日期	2022年1月10日
暂停大额申购期间的起始日	2022年1月10日
暂停大额申购期间的截止日	2022年1月10日
暂停大额申购的金额(单笔人民币元)	3,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000,000.00

注：2022年1月10日（含）至2022年1月12日（含）“东方红招盈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暂停办理300万元以上（不含300万元）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

2.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本基金不同份额的所有的销售机构自2022年1月10日（含）至2022年1月12日（含）暂停接受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金额300万元以上（不含300万元）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申请，即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请金额超过300万元的申购，则对该笔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申请予以拒绝，其余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申请予以确认。

（2）本基金不同份额的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办理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3）如有疑问，投资者可登录公司网站：www.dffam.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

400-9200-8088咨询。

（4）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敬请投资者在投资时应当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0日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与中国医学科学院病 原生物学研究所合作开发广谱冠状病 毒膜融合抑制剂多肽药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悅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康药业”或“公司”）为进一步履行行业社会责任，完善企业创新升级以及提升体质适应症领域的发展战略，基于目前新冠病毒疫情下迫切的临床药物需求，依托公司强大的研发实力、科研成果转化能力以及中国医学科学院病原生物学研究所（以下简称“医研所”或“合作方”）强大的科研实力，通过公司自身在药物研发方面的技术平台优势，参与“普惠冠状病毒膜融合抑制剂多肽药物”的研发工作，是目前全球范围内针对新型冠状病毒膜融合抑制剂多肽药物研究的领航者。

● 本次合作明确定义为“一种设计病膜融合抑制剂的新方法及抗冠状病毒膜融合抑制剂的制备和应用”。

● 具体依据披露专利申请文件及说明为准）两项技术的专利申请权，未来专利权和全球独占权益转让给公司。项目总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首付款为1,000万元，后续款待价款根据《技术转让（专利权）合同》中约定的里程碑进展分期支付。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构成大资产重组交易。

● 本次交易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重要风险提示：

1、目前存在不同研发阶段的新冠预防和治疗药物，国内已经有多款新冠疫苗上市，多款抗体及小分子药物也处在不同研发阶段，该多肽药物存在上市后市场竞争格局不确定的风险。

2、“普惠冠状病毒膜融合抑制剂及其抗艾滋病病毒的应用”的技术专利申请（专利申请号：2020104076170）已提交，暂未获得专利权；“一种设计病膜融合抑制剂的新方法及抗冠状病毒膜融合抑制剂的制备和应用”（以下简称“专利一”）和暂定发明名称为“一种设计病膜融合抑制剂的新方法及抗冠状病毒膜融合抑制剂的制备和应用”（以下简称“专利二”）（具体依据披露专利申请文件及说明为准）两项技术的专利申请权，未来专利权和全球独占权益转让给公司。项目总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首付款为1,000万元，后续款待价款根据《技术转让（专利权）合同》中约定的里程碑进展分期支付。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构成大资产重组交易。

● 本次交易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重要风险提示：

1、目前存在不同研发阶段的新冠预防和治疗药物，国内已经有多款新冠疫苗上市，多款抗体及小分子药物也处在不同研发阶段，该多肽药物存在上市后市场竞争格局不确定的风险。

2、“普惠冠状病毒膜融合抑制剂及其抗艾滋病病毒的应用”的技术专利申请（专利申请号：2020104076170）已提交，暂未获得专利权；“一种设计病膜融合抑制剂的新方法及抗冠状病毒膜融合抑制剂的制备和应用”（以下简称“专利一”）和暂定发明名称为“一种设计病膜融合抑制剂的新方法及抗冠状病毒膜融合抑制剂的制备和应用”（以下简称“专利二”）（具体依据披露专利申请文件及说明为准）两项技术的专利申请权，未来专利权和全球独占权益转让给公司。项目总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首付款为1,000万元，后续款待价款根据《技术转让（专利权）合同》中约定的里程碑进展分期支付。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构成大资产重组交易。

● 本次交易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重要风险提示：

1、目前存在不同研发阶段的新冠预防和治疗药物，国内已经有多款新冠疫苗上市，多款抗体及小分子药物也处在不同研发阶段，该多肽药物存在上市后市场竞争格局不确定的风险。

2、“普惠冠状病毒膜融合抑制剂及其抗艾滋病病毒的应用”的技术专利申请（专利申请号：2020104076170）已提交，暂未获得专利权；“一种设计病膜融合抑制剂的新方法及抗冠状病毒膜融合抑制剂的制备和应用”（以下简称“专利一”）和暂定发明名称为“一种设计病膜融合抑制剂的新方法及抗冠状病毒膜融合抑制剂的制备和应用”（以下简称“专利二”）（具体依据披露专利申请文件及说明为准）两项技术的专利申请权，未来专利权和全球独占权益转让给公司。项目总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首付款为1,000万元，后续款待价款根据《技术转让（专利权）合同》中约定的里程碑进展分期支付。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构成大资产重组交易。

● 本次交易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重要风险提示：

1、目前存在不同研发阶段的新冠预防和治疗药物，国内已经有多款新冠疫苗上市，多款抗体及小分子药物也处在不同研发阶段，该多肽药物存在上市后市场竞争格局不确定的风险。

2、“普惠冠状病毒膜融合抑制剂及其抗艾滋病病毒的应用”的技术专利申请（专利申请号：2020104076170）已提交，暂未获得专利权；“一种设计病膜融合抑制剂的新方法及抗冠状病毒膜融合抑制剂的制备和应用”（以下简称“专利一”）和暂定发明名称为“一种设计病膜融合抑制剂的新方法及抗冠状病毒膜融合抑制剂的制备和应用”（以下简称“专利二”）（具体依据披露专利申请文件及说明为准）两项技术的专利申请权，未来专利权和全球独占权益转让给公司。项目总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首付款为1,000万元，后续款待价款根据《技术转让（专利权）合同》中约定的里程碑进展分期支付。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构成大资产重组交易。

● 本次交易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重要风险提示：

1、目前存在不同研发阶段的新冠预防和治疗药物，国内已经有多款新冠疫苗上市，多款抗体及小分子药物也处在不同研发阶段，该多肽药物存在上市后市场竞争格局不确定的风险。

2、“普惠冠状病毒膜融合抑制剂及其抗艾滋病病毒的应用”的技术专利申请（专利申请号：2020104076170）已提交，暂未获得专利权；“一种设计病膜融合抑制剂的新方法及抗冠状病毒膜融合抑制剂的制备和应用”（以下简称“专利一”）和暂定发明名称为“一种设计病膜融合抑制剂的新方法及抗冠状病毒膜融合抑制剂的制备和应用”（以下简称“专利二”）（具体依据披露专利申请文件及说明为准）两项技术的专利申请权，未来专利权和全球独占权益转让给公司。项目总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首付款为1,000万元，后续款待价款根据《技术转让（专利权）合同》中约定的里程碑进展分期支付。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构成大资产重组交易。

● 本次交易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重要风险提示：

1、目前存在不同研发阶段的新冠预防和治疗药物，国内已经有多款新冠疫苗上市，多款抗体及小分子药物也处在不同研发阶段，该多肽药物存在上市后市场竞争格局不确定的风险。

2、“普惠冠状病毒膜融合抑制剂及其抗艾滋病病毒的应用”的技术专利申请（专利申请号：2020104076170）已提交，暂未获得专利权；“一种设计病膜融合抑制剂的新方法及抗冠状病毒膜融合抑制剂的制备和应用”（以下简称“专利一”）和暂定发明名称为“一种设计病膜融合抑制剂的新方法及抗冠状病毒膜融合抑制剂的制备和应用”（以下简称“专利二”）（具体依据披露专利申请文件及说明为准）两项技术的专利申请权，未来专利权和全球独占权益转让给公司。项目总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首付款为1,000万元，后续款待价款根据《技术转让（专利权）合同》中约定的里程碑进展分期支付。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构成大资产重组交易。

● 本次交易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重要风险提示：

1、目前存在不同研发阶段的新冠预防和治疗药物，国内已经有多款新冠疫苗上市，多款抗体及小分子药物也处在不同研发阶段，该多肽药物存在上市后市场竞争格局不确定的风险。

2、“普惠冠状病毒膜融合抑制剂及其抗艾滋病病毒的应用”的技术专利申请（专利申请号：2020104076170）已提交，暂未获得专利权；“一种设计病膜融合抑制剂的新方法及抗冠状病毒膜融合抑制剂的制备和应用”（以下简称“专利一”）和暂定发明名称为“一种设计病膜融合抑制剂的新方法及抗冠状病毒膜融合抑制剂的制备和应用”（以下简称“专利二”）（具体依据披露专利申请文件及说明为准）两项技术的专利申请权，未来专利权和全球独占权益转让给公司。项目总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首付款为1,000万元，后续款待价款根据《技术转让（专利权）合同》中约定的里程碑进展分期支付。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构成大资产重组交易。

● 本次交易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重要风险提示：

1、目前存在不同研发阶段的新冠预防和治疗药物，国内已经有多款新冠疫苗上市，多款抗体及小分子药物也处在不同研发阶段，该多肽药物存在上市后市场竞争格局不确定的风险。

2、“普惠冠状病毒膜融合抑制剂及其抗艾滋病病毒的应用”的技术专利申请（专利申请号：2020104076170）已提交，暂未获得专利权；“一种设计病膜融合抑制剂的新方法及抗冠状病毒膜融合抑制剂的制备和应用”（以下简称“专利一”）和暂定发明名称为“一种设计病膜融合抑制剂的新方法及抗冠状病毒膜融合抑制剂的制备和应用”（以下简称“专利二”）（具体依据披露专利申请文件及说明为准）两项技术的专利申请权，未来专利权和全球独占权益转让给公司。项目总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首付款为1,000万元，后续款待价款根据《技术转让（专利权）合同》中约定的里程碑进展分期支付。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构成大资产重组交易。

● 本次交易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重要风险提示：

1、目前存在不同研发阶段的新冠预防和治疗药物，国内已经有多款新冠疫苗上市，多款抗体及小分子药物也处在不同研发阶段，该多肽药物存在上市后市场竞争格局不确定的风险。

2、“普惠冠状病毒膜融合抑制剂及其抗艾滋病病毒的应用”的技术专利申请（专利申请号：2020104076170）已提交，暂未获得专利权；“一种设计病膜融合抑制剂的新方法及抗冠状病毒膜融合抑制剂的制备和应用”（以下简称“专利一”）和暂定发明名称为“一种设计病膜融合抑制剂的新方法及抗冠状病毒膜融合抑制剂的制备和应用”（以下简称“专利二”）（具体依据披露专利申请文件及说明为准）两项技术的专利申请权，未来专利权和全球独占权益转让给公司。项目总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首付款为1,000万元，后续款待价款根据《技术转让（专利权）合同》中约定的里程碑进展分期支付。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构成大资产重组交易。

● 本次交易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重要风险提示：

1、目前存在不同研发阶段的新冠预防和治疗药物，国内已经有多款新冠疫苗上市，多款抗体及小分子药物也处在不同研发阶段，该多肽药物存在上市后市场竞争格局不确定的风险。

2、“普惠冠状病毒膜融合抑制剂及其抗艾滋病病毒的应用”的技术专利申请（专利申请号：2020104076170）已提交，暂未获得专利权；“一种设计病膜融合抑制剂的新方法及抗冠状病毒膜融合抑制剂的制备和应用”（以下简称“专利一”）和暂定发明名称为“一种设计病膜融合抑制剂的新方法及抗冠状病毒膜融合抑制剂的制备和应用”（以下简称“专利二”）（具体依据披露专利申请文件及说明为准）两项技术的专利申请权，未来专利权和全球独占权益转让给公司。项目总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首付款为1,000万元，后续款待价款根据《技术转让（专利权）合同》中约定的里程碑进展分期支付。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构成大资产重组交易。

● 本次交易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重要风险提示：

1、目前存在不同研发阶段的新冠预防和治疗药物，国内已经有多款新冠疫苗上市，多款抗体及小分子药物也处在